



证券代码：300104

证券简称：乐视网

公告编号：2018-051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增资计划的背景概述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乐视网”）控股子公司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乐视智家”）智能电视问世以来，业务规模快速成长，拥有庞大的用户基础，但是随着2016年底乐视整体危机的爆发，公司及新乐视智家品牌与信誉严重受损，部分应收款项回收难度较大，导致公司现金流极度紧张，新乐视智家亟待通过资金注入以实现业务的重新激活。

鉴于上述公司经营环境背景，公司于2018年1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新乐视智家电子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拟增资计划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关联交易议案已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先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近期，经公司与各方投资者进一步沟通、商定，就新乐视智家本次增资方案达成新进展：原增资金额不变，此前确定的各增资方拟按照120亿以上估值进行融资，经与各交易对方多次沟通、商议，拟调整为按照90亿估值实施本次增资计划。

公司与各方投资者和债权人积极协商，确认新增交易对方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设计谷科技”）以现有债权中的人民币2.40亿元进行增资。

此前，新乐视智家增资方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增资方案涉及各交易对方中，除公司与天津嘉睿共同增资新乐视智家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外（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18年1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，设计谷科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该增资方案不构成

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本次增资计划主要以引入新投资者为主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乐视网持有新乐视智家股份占比有所下降。同时，乐视网放弃对本次增资同比例优先认购权。

二、新增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

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

- 1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000万元
- 2、成立日期：2009年7月20日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陈敬华
- 4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- 5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583692559453X
- 6、住所：昆山开发区前进东路166号

7、经营范围：研究、开发、加工、制造、销售家用电器、视讯产品、液晶模组及其零部件、液晶电视;模具手板加工;包装设计、营销推广设计、平面广告设计、网页设计、企业形象设计、工业设计咨询和培训（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培训）；零配件及材料的技术咨询、专利申请服务；物业管理；房屋租赁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8、股权控制关系：

大股东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99%，设计谷科技受实际控制人熊海涛实际控制。

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关系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；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。

三、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可一定程度缓解新乐视智家资金紧张状况、有助于恢复公司及新乐视智家品牌、信誉以实现相关业务的重新激活，符合公司持续发展的方向和长远利益。该事项未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本次放弃增资权对公司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可以提升新乐视智家经营实力，满足亟待解决的资金需求，为新乐视智家引入战略投资者，同时优化新乐视智家债务结

构。

本次增资计划中，其他各方拟增资金额及投资方的确定可能因谈判情况而调整。各投资方持股情况最终以各方股东协议为准。

本次增资前，新乐视智家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（元）	占股比例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	125,955,359	40.3118%
乐视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57,430,383	18.3805%
鑫乐资产管理（天津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179,349	1.9777%
北京贝眉鸿科技有限公司	2,061,224	0.6597%
宁波杭州湾新区乐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2,633,573	4.0434%
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3,533,867	1.1310%
天津嘉睿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4,658,957	33.4959%
合计	312,452,712	100.0000%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新乐视智家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（元）	占股比例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	136,370,449	39.3200%
乐视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57,430,383	16.5590%
鑫乐资产管理（天津）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6,179,349	1.7817%
北京贝眉鸿科技有限公司	2,061,224	0.5943%
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3,533,867	1.0189%
宁波杭州湾新区乐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2,633,573	3.6427%
天津嘉睿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15,074,047	33.1795%
江苏设计谷科技有限公司	8,332,072	2.4024%
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	5,207,545	1.5015%
合计	346,822,510	100%

根据新乐视智家章程约定，董事会董事人数为4人，其中乐视网有权提名3名董事，天津嘉睿有权提名1名董事。据此，乐视网对新乐视智家股东大会的表决产生重大影响，并能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任选，仍具有实际控制权。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乐视网仍为新乐视智家第一大股东，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

没有发生变化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未来主营业务和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影响。该事项未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次放弃同比例优先认购权对公司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上述各交易对方（含2018年1月2日公告的各增资方）及增资金额为公司与各方初步沟通的意向结果，存在交易对方、增资金额、增资方式和标的估值因谈判情况而调整的可能性及风险，将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

2、公司目前仍在与各交易对方积极沟通，如有相关进展，公司将及时发布增资进展公告。

3、公司将根据增资方案执行的具体情况，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